

证券代码：300275

证券简称：梅安森

公告编号：2024-071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061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9,118,955 股，发行价格为 8.0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54,289,966.85 元，扣除发行费用 6,385,961.29 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904,005.56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21]第 00015 号《验资报告》验证。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万元)	调整前募 集资金 投入(万 元)	调整后募 集资金 投入(万 元)
1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矿山 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13,216.41	10,000.00	7,600.00
2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城市 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6,842.10	5,000.00	3,8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500.00	3,390.40
	合计	24,558.51	19,500.00	14,790.40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52,568,631.86 元，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	-------

募集资金净额	147,904,005.56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97,951,483.34
手续费支出	3,073.54
加：利息收入	2,619,183.1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2,568,631.86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2年5月23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完善。

同时，公司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定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说明，自觉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

（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22,568,631.86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账户性质
渤海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2051637671000138	866,864.37	活期
小计		866,864.37	
交通银行重庆南岸支行	500500140013001020413	21,701,767.49	活期
小计		21,701,767.49	
合计		22,568,631.86	

注：公司已使用渤海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银行账户中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后文“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后文“附表1：募集资金

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8月10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90.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0.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95.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 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否	10,000.00	7,600.00	890.92	5,643.92	74.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 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否	5,000.00	3,800.00	0	760.83	20.0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	3,390.40	—	3,390.4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500.00	14,790.40	890.92	9,795.15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	1、“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与“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项目									

<p>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建设中涉及各类设备及软件采购、调试安装等，在建设过程中，因技术研发设计、部分采购、发货运输及安装调试周期均有所延长，项目整体进度放缓，实施进度未达预期，公司充分考虑建设周期与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p> <p>2、鉴于目前市场上关于智慧化及数字化相关技术更新迭代较快，对应用端的影响不仅限于 5G 及 AI 技术应用的影响，为保证公司平台产品的先进性及资金运用效率，公司主动放缓进度，拟待技术需求进一步明确后继续实施，故将“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和“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两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 19,655,559.00 元。</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p> <p>2、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8 个月。</p> <p>3、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p>

	<p>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p> <p>4、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公司“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及“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